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 主要業務、公司組織結構及呈報基準

主要業務

中國電信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統稱（「本集團」）主要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上海市、廣東省、江蘇省、浙江省、安徽省、福建省、江西省、廣西壯族自治區、重慶市、四川省、湖北省、湖南省、海南省、貴州省、雲南省、陝西省、甘肅省、青海省、寧夏回族自治區及新疆維吾爾自治區從事固定電信及相關業務。本集團為家庭用戶和商業用戶提供綜合性的固定電信服務，包括本地電話、國內長途和國際長途電話服務、互聯網和基礎數據通信、網元出租以及其他相關業務。

本集團的運營由中國政府監管，並遵循政府制定的法律法規。經中國國務院授權，信息產業部負責制定中國電信行業的政策法規，其中包括制定基礎電信服務的資費標準，如本地及長途電話服務、基礎數據通信服務、網元出租和網間互聯結算安排。

公司組織結構

中國電信集團公司（「中國電信」及其附屬公司（本公司除外）以下簡稱「中國電信集團」）是由信息產業部監管並受其制定的法律法規制約的國有企業。為了進一步深化並完善電信行業的改革，中國國務院在二零零一年十一月批准將原屬於中國電信的北方十省、直轄市和自治區的固網電信網絡及相關業務劃歸中國網通集團。中國電信仍保留剩餘的二十一個省、直轄市和自治區的固網電信網絡的運營，其中包括了本公司附屬公司的電信網絡。根據這個電信行業的改革計劃，中國電信和中國網通集團分別擁有70%和30%的全國省際傳輸光纖。

本公司於二零零二年九月十日在中國成立，乃屬於中國電信重組（「重組」）的一部份。根據重組安排，中國電信將其在上海市、廣東省、江蘇省和浙江省的固網電信和相關業務及其相關的資產和負債（「原有業務」）注入本公司。同時，本公司向中國電信發行683.17億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內資股。發行予中國電信的這些內資股為本公司在成立日的全部註冊和已發行股本。

根據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十五日舉行的特別股東大會中由獨立股東通過的決議，本公司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向中國電信收購安徽省電信有限公司、福建省電信有限公司、江西省電信有限公司、廣西壯族自治區電信有限公司、重慶市電信有限公司和四川省電信有限公司（統稱為「第一被收購集團」）的全部股權權益及若干網絡管理及研發設施，總對價為人民幣460.00億元（以下稱為「第一次收購」）。對價包括現金人民幣110.00億元及人民幣350.00億元的長期應付款（附註14）。



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 主要業務、公司組織結構及呈報基準 (續)

公司組織結構 (續)

根據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九日舉行的特別股東大會中由獨立股東通過的決議，本公司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向中國電信收購湖北省電信有限公司、湖南省電信有限公司、海南省電信有限公司、貴州省電信有限公司、雲南省電信有限公司、陝西省電信有限公司、甘肅省電信有限公司、青海省電信有限公司、寧夏回族自治區電信有限公司和新疆維吾爾自治區電信有限公司（統稱為「第二被收購集團」）的全部股權權益，總對價為人民幣278.00億元（以下稱為「第二次收購」）。對價包括現金人民幣83.40億元及人民幣194.60億元的長期應付款。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用二零零四年五月發行新H股所得的款項淨額償還該長期應付款的一部份，金額為人民幣43.10億元（附註14）。

呈報基準

由於本公司、第一被收購集團及第二被收購集團（合稱「被收購集團」）均在中國電信的共同控制下，因此這些收購作為共同控制下企業的合併反映在隨附的合併財務報表中。在與聯合經營法類似的基準下，被收購集團的資產和負債按歷史金額計算，而本公司於收購前的合併財務報表亦因合併被收購集團的經營成果和資產與負債而重新編製。本公司就被收購集團向中國電信支付的對價已於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中作為權益交易反映。

2. 主要會計政策

(a) 編製基準

隨附的財務報表是按由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要求編製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包括國際會計準則及其詮釋。這些財務報表亦符合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條例。

這些財務報表是以歷史成本為基礎編製的，但某些物業、廠房及設備是以重估後的金額為基準而編製（附註4）。除附註3所披露事項外，本集團已貫徹採用以下所述的會計政策。

編製以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為標準的財務報表時，公司管理層對財務報表報告日的資產和負債，或有資產與或有負債的披露以及報告期間的收入與支出需要作出一些估計及假設。這些估計及假設是基於以往的經驗及於某些情況下被認為合理的因素，而且對於資產及負債的價值的判斷，是無法通過其他明顯的途徑獲得。估計的數值可能有別於實際結果。

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a) 編製基準 (續)

估計和假設會持續被審閱。若該會計估計的更新只影響該期間，所有由會計估計更新產生的影響均在該期間確認。若該會計估計的更新影響該期間及以後年度，會計更新產生的影響則在該期間及其後年度確認。

附註37描述了管理層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應用作出的重要判斷，以及對以後期間財務報表有重大調整風險的估計。

(b) 合併基準

合併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其附屬公司和本集團所佔聯營公司的利益。附屬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公司。假如本公司能夠直接或間接地控制一家公司的財務和經營決策，並能夠從該公司的經營活動中獲得利益，則本公司對該公司便存在控制權。

自本公司取得對附屬公司的控制權至本公司的控制權不存在之日止，該附屬公司的財務業績已被合併在合併財務報表中。少數股東應佔份額是在合併損益表中單獨列示作為少數股東及本公司股東對利潤或虧損的分配。在資產負債表中列示的少數股東股益，作為不屬於本公司股東分配淨資產的部份，在合併資產負債表和合併權益變動表分別列示。

聯營公司是指一個本集團對其管理不存在控制，但有重大影響，但並不屬於本集團附屬公司的實體。有重大影響是指能夠參與被投資公司的財務與經營決策，但不具有決策控制權。

對聯營公司的投資在合併財務報表中是以權益法核算，初始時以成本確認，之後以本集團在收購後所佔聯營公司的業績作出調整。

所有重大內部往來交易及餘額，以及由內部往來交易產生的任何未實現收益，已在合併時予以抵銷。與聯營公司發生的交易所產生的未實現收益以本集團所擁有的權益為限予以抵銷。若在沒有減值證據的情況下，未實現損失和未實現收益的抵銷方法相同。



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c) 外幣換算

本集團的記賬本位幣及財務報表表述貨幣均為人民幣。財務年度內發生的外幣交易按交易日中國人民銀行頒佈的適用匯率(「人行匯率」)換算為人民幣。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則按資產負債表日的人行匯率換算為人民幣金額。

除了資本化為在建工程的匯兌差額外，匯兌差額均記入合併損益表中作為收入或支出。在所列示年度內無匯兌差額被資本化。

(d)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銀行存款和現金及原存款期短於三個月的定期存款。現金等價物以近似於公平價值的成本列賬。本集團所有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無支取限制。

(e)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起初以公平價值確認，之後再以分攤成本減去呆壞賬耗蝕虧損(附註2(l))列示。

(f) 存貨

存貨包括用於維護固定電信網絡的零備件，以及用以銷售的商品。零備件以先進先出法計算成本減存貨減值準備列示。

存貨中用以銷售的商品按成本或可變現淨值兩者中的較低者列示。可變現淨值是日常業務中的預計售價減去估計的完工成本及銷售所需費用後的價值。

(g)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起初是以成本減累計折舊及耗蝕虧損列示(附註2(l))。資產的成本包括採購價及任何為使資產達到其可使用狀態所發生的直接成本以及在建造過程中使用借款的資金成本。資產投入使用後發生的費用，包括重置該資產的成本，只會在其使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包含未來經濟效益增加以及成本能被準確地計量時才予以資本化。其他費用，包括修理及維護費用在發生時被確認為費用入賬。

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g) 物業、廠房及設備 (續)

按折舊重置成本法作出重估後(附註4),物業、廠房及設備均以重估價值減累計折舊及耗蝕虧損列示。重估價值為重估日的公平價值。當物業、廠房及設備被重估後,其累計折舊於重估日需依據資產賬面金額的改變按比例調整使重估後的資產賬面金額相等於其重估價值。本公司的資產個別分類為房屋和裝修、通信網絡及傳輸和交換設備及傢俱、裝置、車輛和其他設備。當某一項物業、廠房及設備被重估時,屬於該類別的所有物業、廠房及設備亦需同時間被重估。重估引起的資產賬面金額的增加直接貸記權益中的重估盈餘項目。但是,如果該資產以前因重估減值而確認為費用,則該增值中相當於轉回以前重估減值的部份,應確認為收益。重估引起的資產賬面金額的減少確認為費用。但是,就同一資產而言,重估減值沒有超過以往重估盈餘的部份,應直接借記相關的重估盈餘項目。重估會定期進行,以確保其賬面金額不會與資產負債表日的公平價值有重大差異。對於其公平價值有重大波動的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將是每年進行一次重估;對於其公平價值沒有重大波動的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將是每三年進行一次重估。

如果一項資產的租賃合同在實質上規定與該資產的所有權有關的全部風險和報酬從租賃人轉至承租人,則該項租賃即為融資租賃。以融資租賃方式租入的物業、廠房及設備,其價值是按近似於公平價值的最低租賃付款額的現值(現值是按租賃的內含利率作為貼現率予以貼現的)確定的,相應的負債被記作融資租賃項下的債務。融資租入資產在其預計可使用年限內按直線法進行攤銷。本集團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融資租賃下的固定資產賬面淨值為人民幣2.72億元(二零零四年:人民幣3.14億元)。

退廢及報廢物業、廠房及設備取得的淨收入與有關資產的賬面值之間的差異即為報廢收益或虧損,並在退廢及報廢當日記入合併損益表內。報廢曾被重估的資產時,相關的重估增值由重估盈餘轉至留存收益。

折舊是根據下列各類資產的預計使用年限並考慮估計殘值後,按直線法沖銷其成本或其重估值計提的:

	折舊年限 主要範圍
房屋及裝修	8-30年
通信網絡廠房及傳輸和交換設備	6-10年
傢俱、裝置、車輛和其他設備	4-10年



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g) 物業、廠房及設備 (續)

若物業、廠房及設備的組成部份具有不同的使用年限，該資產的成本或價值將會根據合理的基礎分配到每個組成部份，而每個組成部份會單獨地計提折舊。資產的使用年限和殘值會每年被檢閱。

(h) 預付土地租賃費

預付土地租賃費是指支付給中國土地管理局的土地使用權費。土地使用權以成本減去累計攤銷和耗蝕虧損(附註2(l))列示。土地使用權的成本在20年至70年的使用期限內按直線法沖銷。

(i)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是指興建中和待安裝的房屋、通信網絡及傳輸和交換設備和其他設備，並按成本減去耗蝕虧損(附註2(l))列示。成本包括直接建築成本、利息費用及在興建期間被視為利息費用調整的相關借款的匯兌損益。當有關資產實質上達到可使用狀態時，這些成本將停止資本化，在建工程亦會轉入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內。

在建工程不計提折舊。

(j) 對附屬公司的投資

在本公司的資產負債表上，對附屬公司的投資以成本減去耗蝕虧損(附註2(l))列示。

(k) 其他投資

非上市的股權投資是以成本減去耗蝕虧損(附註2(l))列示。

(l) 耗蝕

(i) 非上市的股權投資及應收賬款和其他應收款的耗蝕

本集團於每個資產負債表日會審閱非上市的股權投資及應收賬款和其他應收款，以判斷是否存在耗蝕的客觀證據。若該証據存在，耗蝕虧損會以該資產的賬面價值和估計將來的現金流的差異計算。若貼現的影響較大，將來的現金流會以類似的財務資產現時的市場回報率貼現。耗蝕虧損於合併損益表中確認為費用。若在以後期間耗蝕虧損的金額減少，應收賬款和其他應收款的耗蝕虧損會在損益中沖回。股權投資的耗蝕虧損不作沖回。

截至二零零四年及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的兩個年度，本集團沒有對非上市的股權投資計提耗蝕虧損。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呆壞賬的耗蝕虧損為人民幣12.74億元(二零零四年：人民幣11.21億元)。

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l) 耗蝕 (續)

(ii) 其他資產的耗蝕

本集團會定期對包括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預付土地租賃費在內的長期資產的賬面值作出審閱，以評估其可收回值是否低於賬面值。當一些已發生的事項或情況變化顯示資產的賬面值可能無法收回時，這些資產便需進行耗蝕測試。若出現耗蝕情況，賬面值會減低至可收回值。可收回值是以淨售價與使用價值兩者中的較高者計算。在確定使用價值時，由資產產生的預期未來現金流量會貼現至其現值。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為某些已過時的電信服務設備全額計提的耗蝕虧損為人民幣1.63億元（二零零四年：人民幣0.88億元）。

本集團於每個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已有跡象表明以前年度確認的耗蝕虧損可能不再存在。若用以釐定可收回值的估計產生正面變化，耗蝕虧損便會被沖回。當導致資產減值或沖銷的情況或事件不再存在時，資產可收回值的增加會在合併損益表中確認為收入。沖回耗蝕虧損的金額應扣除假如沒有發生減值或沖銷情況下該資產應計提的折舊。本集團在各年度的合併損益表中沒有耗蝕虧損的沖回。

(m) 收入確認

本集團源於提供本地電話、國內長途及國際長途電話服務的收入主要包括：(i)電話通話費收入，取決於具體通話日期、通話時段、通話距離及持續時間；(ii)電話月租費收入；(iii)電話初裝費及裝移機收入；以及(iv)增值業務收入，例如來電顯示、短訊、電話信息服務及電話鈴聲等服務而取得的收入。本集團在取得收入的當期確認固定電信服務的收入，具體如下：

- (i) 本地電話、國內長途和國際長途電話的通話費收入，在提供服務時予以確認。
- (ii) 啟動固定電信服務收取的一次性初裝費收入及裝移機收入予以遞延，並在預計的客戶服務期間內分期確認。與該類業務有關但不超過相關收入金額的直接遞增成本亦予以遞延，並在上述預計的客戶服務期間內攤銷。
- (iii) 電話月租費在提供服務的月份予以確認。
- (iv) 預付電話卡收入在客戶使用電話卡時予以確認。



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m) 收入確認 (續)

(v) 增值業務收入在服務提供時予以確認。

其他相關固定電信服務收入的確認列示如下：

- (i) 互聯網和基礎數據服務的收入在提供服務給客戶時予以確認。
- (ii) 從國內及國外電信運營商取得的網間互聯收入在提供服務時以通話分鐘記錄為基礎予以確認。
- (iii) 網元出租收入在租賃期間內予以確認。
- (iv) 銷售用戶終端設備的收入在設備已發送至用戶，並當與所有權相關的主要風險和報酬已經轉移給用戶時予以確認。

(n) 廣告和宣傳費用

為宣傳本集團固定電信服務而發生的廣告及宣傳費用在發生時列為支出。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計入銷售、一般及管理費用的廣告及宣傳費用為人民幣94.17億元(二零零四年：人民幣87.01億元)。

(o) 財務成本淨額

財務成本淨額包括銀行存款利息收入，貸款的利息費用及匯兌損益。銀行存款利息收入是以時間比例為基準，並按相關資產的實際收益予以確認。

按照實際利率法計算的借貸的利息成本在發生時確認為費用。可直接歸屬於需要經過相當長時間建造才能使用的資產的有關借貸費用則予以資本化。

(p) 研究及開發費用

研究及開發費用在發生時作為支出。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研究及開發費用為人民幣2.61億元(二零零四年：人民幣1.72億元)。

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q) 員工福利

本集團向由中國政府管理的定額供款退休計劃支付的供款在供款義務發生時於合併損益表確認為支出。詳情載於附註34。

根據本集團的股份增值權計劃向員工支付的報酬以行使的股份增值權數量乘以其行使價與行使當時本公司H股市價之差額計算。股份增值權產生相關的費用根據股份增值權的公平價值在歸屬期間在損益表確認。相關負債在每一個資產負債表日重新計量至公平價值並把相關負債公平價值變更的影響在損益表中反映。本集團股份增值權計劃的詳情列載於附註35。

(r) 帶息借貸

帶息借貸起初以公平價值減去交易成本的金額確認，其後以分攤成本列示，成本與贖回的差價於損益表中以實際利率法確認。

(s)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起初以公平價值確認，其後以分攤成本列示。若貼現的影響不重大，則以成本列示。

(t) 準備及或有負債

本集團在因過去事項而產生了現時的法定義務或推定義務，並且因履行該義務而很可能導致經濟利益的流出時，在合併資產負債表中確認準備。當貨幣的時間價值重大時，準備以履行該義務的預計開支的貼現價值列示。

如果含有經濟效益的資源外流的可能性較低，或是無法對有關數額作出可靠的估計，便會將該義務披露為或有負債，但資源外流的可能性極低時則除外。如果本集團的義務須視乎某項或多項未來事件是否發生才能確定是否存在，亦會披露為或有負債，但資源外流的可能性極低時則除外。

(u) 所得稅

所得稅包括當期稅項及遞延稅項。所得稅在損益表確認；若某項目直接確認在權益時，其所得稅影響亦會直接在權益中確認。當期稅項是按當期的應課稅收入及適用稅率計算的。遞延稅項是以資產負債表負債法按合併財務報表的資產及負債賬面金額與計稅所用的金額之間的所有暫時性差異計提，並且按預計在變現資產或償還負債的期間適用的稅率計算的。任何稅率變動對遞延稅項所產生的影響會在合併損益表內扣除或記入。當遞延稅項資產和負債在初始確認時直接記入權益中，稅率變動對該遞延稅項資產和負債的影響也會在權益內直接扣除或記入。遞延稅項資產只有在很可能在未來獲得足夠的應課稅利潤以抵扣暫時性差異才予以確認。如果不再是很可能獲得足夠的應課稅利潤以實現遞延稅項資產的利益，應該減少該項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金額。



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v) 股息

股息在宣告派發時確認為負債。

(w) 分部報告

業務分部是本集團負責提供產品或服務的可區分的組成部份，而其風險與報酬均有別於其他分部。在本報告期間，本集團只有一個提供固定電信服務的經營性分部。所有本集團的經營活動均在中國境內進行。

3. 會計政策、財務報表的呈報和披露的變更

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了一系列新的及修訂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詮釋，這些準則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或其後開始的會計期間生效。本集團已在編製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財務報表時採用這些會計政策，但沒有採用任何未於本會計年度生效的新財務報告準則及詮釋（附註38）。

在採用了新的及修訂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後，本集團的會計政策於附註2列示。以下列載了更多有關會計政策、財務報告的呈報和披露變更的資料，這些改變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起的會計年度生效並已在本財務報告中反映。

(i) 少數股東權益（《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的列報」和《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合併及單獨財務報表」）

在以前年度，於資產負債表日的少數股東權益餘額在合併資產負債表中是與負債和權益分別列示的，在合併損益表中，少數股東權益亦是單獨列示的，而股東應佔利潤以扣除少數股東權益後計算。

自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起，為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和《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的規定，於資產負債表日的少數股東權益餘額在合併資產負債表中已包含於權益內，並與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分別列示。在合併損益表中，少數股東權益則作為本公司股東與少數股東對本集團本期利潤或虧損的應佔金額列示。

少數股東權益於合併資產負債表、合併損益表和合併權益變動表中比較期間的表述已因應上述變更而重新編製。

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會計政策、財務報表的呈報和披露的變更(續)

(ii) 關聯方披露(《國際會計準則》第24號－「關聯方披露」)

本集團是一家由國家擁有的企業，並於現時為國家擁有企業所主導的經濟體系下運作。除與母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發生交易外，本集團的日常業務中有若干交易是與由中國政府及其附屬機關直接或間接擁有或控制的企業(統稱「國有企業」)發生的。在以前年度，本集團與中國電信及其附屬公司除外的國有企業間的交易不需要披露為關聯方交易。

自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起，為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24號的要求，本集團增加了主要管理人員的酬金、離職後福利計劃的供款及與中國國有企業的關聯方交易的披露。本財務報表附註33所描述的若干關聯方交易亦因應上述變更而披露了比較期間的數據。

(iii) 對附屬公司的投資(《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合併及單獨財務報表」)

在以前年度本公司單獨財務報表中，對附屬公司的投資是按權益法進行核算。

自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起，為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的要求，對附屬公司的投資改以成本法進行核算。本公司的單獨資產負債表中，對附屬公司的投資和儲備在比較期間的數據已因上述變更而重新編製。

下表披露了本公司上年度已報告的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資產負債表上每個項目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而作出的調整。該變更對二零零四年一月一日及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儲備結餘的影響已在附註20披露。

	2004年 (上年度已報告) 人民幣百萬元	新政策的影響 (資產淨值的減少) 人民幣百萬元	2004年 (重列) 人民幣百萬元
對附屬公司的投資	205,027	(36,313)	168,714
儲備	78,274	(36,313)	41,961

管理層認為把以前的會計政策和新的會計政策作出比較以估計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的資產負債表中對附屬公司的投資及儲備賬面值的影響是不實用的。這是由於管理層有能力控制附屬公司向本公司分派的利潤，從而影響在權益法核算下對附屬公司的投資的賬面值。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物業、廠房及設備淨額

本集團：

	房屋及 裝修 人民幣百萬元	通信網絡 廠房和設備 人民幣百萬元	傢俱、 裝置、車輛 和其他設備 人民幣百萬元	合計 人民幣百萬元
成本／重估值：				
2004年1月1日餘額	60,939	421,014	19,264	501,217
本年增加	178	1,469	696	2,343
在建工程轉入	4,380	49,775	1,976	56,131
報廢	(119)	(14,195)	(1,259)	(15,573)
重分類	22	17	(39)	—
重估	944	(8,776)	—	(7,832)
2004年12月31日餘額	66,344	449,304	20,638	536,286
本年增加	63	1,352	523	1,938
在建工程轉入	4,684	50,580	2,545	57,809
報廢	(262)	(15,984)	(1,660)	(17,906)
2005年12月31日餘額	70,829	485,252	22,046	578,127
累計折舊：				
2004年1月1日餘額	(8,331)	(174,961)	(8,029)	(191,321)
本年計提折舊	(2,646)	(41,246)	(2,930)	(46,822)
耗蝕虧損準備	—	(88)	—	(88)
報廢沖回折舊	37	13,214	1,070	14,321
重分類	(11)	(5)	16	—
重估	(67)	7,870	—	7,803
2004年12月31日餘額	(11,018)	(195,216)	(9,873)	(216,107)
本年計提折舊	(2,943)	(43,630)	(2,616)	(49,189)
耗蝕虧損準備	—	(163)	—	(163)
報廢沖回折舊	119	13,971	1,523	15,613
2005年12月31日餘額	(13,842)	(225,038)	(10,966)	(249,846)
2005年12月31日賬面淨值	56,987	260,214	11,080	328,281
2004年12月31日賬面淨值	55,326	254,088	10,765	320,179

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物業、廠房及設備淨額(續)

本公司：

	傢俱、 通信網絡 廠房和設備 人民幣百萬元	裝置、車輛 和其他設備 人民幣百萬元	合計 人民幣百萬元
成本：			
2004年1月1日餘額	360	16	376
本年增加	—	5	5
在建工程轉入	19	5	24
重分類	(73)	73	—
2004年12月31日餘額	306	99	405
本年增加	2	2	4
在建工程轉入	18	38	56
報廢	—	(2)	(2)
2005年12月31日餘額	326	137	463
累計折舊：			
2004年1月1日餘額	(1)	—	(1)
本年計提折舊	(47)	(6)	(53)
重分類	42	(42)	—
2004年12月31日餘額	(6)	(48)	(54)
本年計提折舊	(40)	(21)	(61)
2005年12月31日餘額	(46)	(69)	(115)
2005年12月31日賬面淨值	280	68	348
2004年12月31日賬面淨值	300	51	351

根據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附註2(g))，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物業、廠房和設備由本公司董事按折舊重置成本法就每類資產進行估值。這些物業、廠房和設備的重估價值為人民幣3,201.79億元。這些物業、廠房和設備的重估增值為人民幣12.33億元貸記在重估盈餘；重估減值為人民幣12.62億元，在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確認為當期費用。



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物業、廠房及設備淨額 (續)

以下是本集團的物業、廠房和設備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重估前的賬面價值和重估價值的概要：

	重估前的			
	賬面價值	重估增值	重估減值	重估價值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房屋及裝修	54,449	877	—	55,326
通信網絡廠房和設備	254,994	356	(1,262)	254,088
傢俱、裝置、車輛和其他設備	10,765	—	—	10,765
	<hr/>	<hr/>	<hr/>	<hr/>
	320,208	1,233	(1,262)	320,179

於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公平價值沒有重大波動，因此沒有對其進行重估。

5. 在建工程

	本集團	本公司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2004年1月1日餘額	31,617	77
本年增加	53,964	20
轉入物業、廠房及設備	(56,131)	(24)
	<hr/>	<hr/>
2004年12月31日餘額	29,450	73
本年增加	51,926	139
轉入物業、廠房及設備	(57,809)	(56)
	<hr/>	<hr/>
2005年12月31日餘額	23,567	156

6. 對附屬公司的投資

	本公司	
	2005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04年 人民幣百萬元
以成本列賬的非上市投資	165,926	168,714

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6. 對附屬公司的投資(續)

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影響本集團經營成果及財務狀況的主要附屬公司的詳情列示如下：

公司名稱	法律實體類型	成立日期	註冊資本 (人民幣百萬元)
上海市電信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2002年10月11日	15,984
廣東省電信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2002年10月10日	47,513
江蘇省電信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2002年10月19日	19,208
浙江省電信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2002年10月10日	22,400
安徽省電信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2003年8月26日	3,871
福建省電信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2003年8月28日	10,364
江西省電信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2003年9月18日	1,153
廣西壯族自治區電信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2003年8月28日	4,992
重慶市電信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2003年8月22日	4,276
四川省電信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2003年8月28日	8,123
湖北省電信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2004年3月9日	5,412
湖南省電信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2004年3月12日	661
海南省電信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2004年3月9日	580
貴州省電信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2004年3月12日	2,401
雲南省電信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2004年3月9日	3,747
陝西省電信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2004年3月8日	2,482
甘肅省電信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2004年3月10日	3,413
青海省電信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2004年3月10日	965
寧夏回族自治區電信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2004年3月10日	795
新疆維吾爾自治區電信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2004年3月11日	4,660

上述附屬公司於中國成立，其股權均被本公司全部直接持有。這些公司主要提供電信服務。

7. 所擁有聯營公司的權益

	本集團	
	2005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04年 人民幣百萬元
應佔淨資產	548	511



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7. 所擁有聯營公司的權益 (續)

本集團投資的聯營公司按權益法核算，其個別及合計金額對本集團財務狀況或在所列示年度的經營成果而言均不重大。本集團的主要聯營公司詳情如下：

公司名稱	本集團持有的股權權益	主要業務
深圳市蛇口通訊有限公司	50%	提供電信服務
上海市資訊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4%	提供資訊技術諮詢服務

以上聯營公司均於中國成立，並為非上市企業。

8. 其他投資

	本集團	
	2005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04年 人民幣百萬元
對非上市股權的投資	182	200

對非上市股權的投資主要指本集團所擁有主要從事資訊科技服務及提供互聯網內容的中國註冊企業的權益。這些投資以成本減去耗蝕虧損準備列示。本集團並無投資於有價證券。

9.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

遞延稅項資產及遞延稅項負債包括以下詳列的項目：

本集團：

	資產		負債		淨額	
	2005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04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05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04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05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04年 人民幣百萬元
流動						
主要為應收款呆壞賬耗蝕虧損	294	286	—	—	294	286
非流動						
物業、廠房及設備	610	516	(1,508)	(1,295)	(898)	(779)
遞延收入及裝移機成本	2,114	1,942	(1,112)	(1,007)	1,002	935
土地使用權	7,867	8,061	—	—	7,867	8,061
遞延稅項資產／(負債)	10,885	10,805	(2,620)	(2,302)	8,265	8,503

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9.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 (續)

倘若部份或全部遞延稅項資產無法通過收回以往支付的稅項及或減少日後的應課稅收入而實現的可能性較高，便會就該遞延稅項資產作出減值準備。有關的減值準備會依據對本集團評估遞延稅項資產可實現程度產生影響的情況變化不斷進行調整。本集團已審閱於二零零四年及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遞延稅項資產。根據歷史應課稅收入水平和在遞延稅項資產可抵扣未來期間的預計應課稅收入水平，管理層相信本集團有較大可能實現這些暫時性差異的收益。因此，在截至二零零四年及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對暫時性差異形成的遞延稅項資產無需提取減值準備。

暫時性差異的變動如下：

		2004年		2004年
		1月1日	在損益表	在權益
		餘額	確認	確認
附註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流動				
主要為應收款呆壞賬耗蝕虧損		198	88	—
非流動				
物業、廠房及設備	(i)	(512)	111	(378)
遞延收入及裝移機成本		1,042	(107)	—
土地使用權	(ii)	8,470	(165)	(244)
遞延稅項資產淨額		9,198	(73)	(622)
			(附註25)	
				2005年
		1月1日	在損益表	在權益
		餘額	確認	確認
附註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流動				
主要為應收款呆壞賬耗蝕虧損		286	8	—
非流動				
物業、廠房及設備		(779)	(119)	—
遞延收入及裝移機成本		935	67	—
土地使用權	(iii)	8,061	(189)	(5)
遞延稅項資產淨額		8,503	(233)	(5)
			(附註25)	



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9. 遲延稅項資產及負債 (續)

附註：

- (i) 如附註4中所述，根據本集團的會計政策，本集團的物業、廠房和設備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被重估。由於這些資產的納稅基礎並沒有按重估價值進行調整，同時相關的評估減值已在損益表反映及評估增值已貸記權益，所以因應評估減值及評估增值而產生的遜延稅項資產和負債分別為人民幣3.56億元和人民幣3.78億元已相應貸記損益和借記權益。
- (ii) 部份於中國西部運營的附屬公司在二零零四年獲得稅務機關批准於二零零四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的所得稅率由33%調低至15%。此外，本集團的部份附屬公司獲得稅務機關批准從二零零四年一月一日起其所得稅率由33%調低至15%。由於該項遜延稅項資產在初始確認時貸記權益，所以預計在相關期間可實現的部份受稅率變更影響減少人民幣2.44億元，並借記權益。
- (iii) 本集團的一家附屬公司於二零零五年獲得稅務機關批准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免徵所得稅，以及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獲所得稅率減50%。由於該項遜延稅項資產在初始確認時貸記權益，所以該項遜延稅項資產預計在相關期間可實現的部份受稅率變更影響減少人民幣0.05億元，並借記權益。上述免徵所得稅的優惠對合併財務報表並沒有重大影響。

10. 存貨

存貨明細列示如下：

	本集團	
	2005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04年 人民幣百萬元
零備件	1,854	1,907
用於銷售的商品	848	860
	2,702	2,767

11. 應收賬款淨額

應收賬款淨額分析如下：

	本集團		本公司	
	2005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04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05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04年 人民幣百萬元
應收賬款				
第三方	17,422	15,368	—	—
附屬公司	—	—	18	5
中國電信集團	224	235	—	—
	17,646	15,603	18	5
減：呆壞賬耗蝕虧損	(1,504)	(1,682)	—	—
	16,142	13,921	18	5

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1. 應收賬款淨額 (續)

因向家庭及商業用戶提供固網電信服務而產生的應收賬款在賬單發出後30日內到期繳付。電信服務會在用戶逾期欠費90天以上停止。

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呆壞賬耗蝕虧損準備的變動情況如下：

	本集團	
	2005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04年 人民幣百萬元
年初餘額	1,682	1,818
計提呆壞賬耗蝕虧損	1,274	1,121
沖銷應收賬款	(1,452)	(1,257)
年末餘額	1,504	1,682

應收電話及互聯網用戶賬款的賬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2005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04年 人民幣百萬元
即期:一個月內	12,104	10,258
一至三個月	1,563	1,270
四至十二個月	1,037	1,083
超過十二個月	340	526
減:呆壞賬耗蝕虧損	15,044 (1,377)	13,137 (1,609)
	13,667	11,528

本公司並沒有應收電話及互聯網用戶的款項。

應收其他電信運營商和其他用戶賬款的賬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本公司
	2005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04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05年 人民幣百萬元
即期:一個月內	1,244	1,358	—
一至三個月	686	550	10
四至十二個月	371	275	8
超過十二個月	301	283	—
減:呆壞賬耗蝕虧損	2,602 (127)	2,466 (73)	18 —
	2,475	2,393	18 5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2. 預付款及其他流動資產

預付款及其他流動資產明細列示如下：

	本集團		本公司	
	2005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04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05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04年 人民幣百萬元
應收中國電信集團款項	606	640	4	4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	—	51,725	2,502
建築工程及設備採購預付款	679	854	—	—
預付費用及押金	389	607	—	—
其他應收款	732	963	9	13
	2,406	3,064	51,738	2,519

1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本集團		本公司	
	2005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04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05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04年 人民幣百萬元
銀行存款及庫存現金	11,583	10,512	727	882
三個月以內到期的定期存款	3,538	2,953	3,412	2,800
	15,121	13,465	4,139	3,682

14. 短期貸款和長期貸款及應付款

短期貸款包括：

	本集團		本公司	
	2005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04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05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04年 人民幣百萬元
銀行貸款－無抵押	45,704	55,887	—	—
商業票據	9,917	—	9,917	—
中國電信集團貸款	20,384	10,089	—	—
短期貸款合計	76,005	65,976	9,917	—

本集團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所有短期貸款加權平均利率為4.2%（二零零四年：4.4%）。無抵押銀行貸款之年利率為4.7%至6.0%，借款期限為一年內到期。商業票據之固定年利率為2.54%，並無抵押，借款期限為六個月內到期。中國電信集團貸款之固定年利率為2.3%至5.0%。該貸款並無抵押，借款期限為一年內到期。

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4. 短期貸款和長期貸款及應付款 (續)

長期貸款及應付款包括：

利率及最後到期日	本集團		本公司	
	2005年 人民幣 百萬元	2004年 人民幣 百萬元	2005年 人民幣 百萬元	2004年 人民幣 百萬元
銀行貸款				
人民幣貸款	年利率為2.9%到6.4%不等， 於2020年或以前到期	19,112	26,859	—
美元貸款	年利率為0.5%到8.3%不等， 於2038年或以前到期	2,087	2,883	—
日元貸款	年利率為0.6%到3.5%不等， 於2040年或以前到期	2,449	3,182	—
歐元貸款	年利率為0.5%到7.4%不等， 於2032年或以前到期	843	1,053	—
其他貨幣貸款		93	70	—
		24,584	34,047	—
其他貸款				
人民幣貸款		6	11	—
應付中國電信款				
由於第一次收購應付 中國電信的人民幣款項 (附註(i))		25,000	35,000	25,000 35,000
由於第二次收購應付 中國電信的人民幣款項 (附註(ii))		15,150	15,150	15,150 15,150
長期貸款及應付款合計		64,740	84,208	40,150 50,150
減：一年內到期部份		(8,963)	(11,842)	—
一年以上到期部份		55,777	72,366	40,150 50,150



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4. 短期貸款和長期貸款及應付款 (續)

附註:

- (i) 這代表為第一次收購而應付中國電信的遞延對價(附註1)。此項應付款為無抵押，而且本公司為未償還的餘額支付利息，於第一次收購日後首五年的年利率為5.184%，以後年度的利率會因應當時適用的市場利率而作出調整。此項應付款須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償還。同時，本公司可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到期隨時償還全部或部份款項而無需支付罰息。在二零零五年十月，本公司償還了人民幣100.00億元予中國電信。
- (ii) 這代表為第二次收購而應付中國電信的遞延對價餘額(附註1)。此項應付款為無抵押，而且本公司為未償還的餘額支付利息，於第二次收購日後首五年的年利率為5.184%，以後年度的利率會因應當時適用的市場利率而作出調整。此項應付款須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償還。同時，本公司可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到期前償還全部或部份款項而無需支付罰息。

於二零零四年和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抵押銀行貸款。

本集團及本公司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後到期應償還的長期貸款及應付款如下：

	本集團		本公司	
	2005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04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05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04年 人民幣百萬元
1年以內	8,963	11,842	—	—
1年到2年	8,773	10,022	—	—
2年到3年	3,824	8,343	—	—
3年到4年	382	552	—	—
4年到5年	252	268	—	—
其後	42,546	53,181	40,150	50,150
	64,740	84,208	40,150	50,150

本集團的短期貸款和長期貸款及應付款均沒有任何限制性財務條款。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未動用信貸額度為人民幣312.66億元(二零零四年：人民幣278.55億元)。

15. 應付賬款

應付賬款包括：

	本集團		本公司	
	2005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04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05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04年 人民幣百萬元
第三方	27,063	26,591	74	17
中國電信集團	6,886	7,067	—	—
	33,949	33,658	74	17

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5. 應付賬款 (續)

應付賬款賬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本公司		
	2005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04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05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04年 人民幣百萬元
一個月內到期或按要求付款	5,379	5,599	—	6
一個月以上三個月以內到期	8,797	6,451	46	4
三個月以上六個月以內到期	9,283	7,856	4	—
六個月以上到期	10,490	13,752	24	7
	33,949	33,658	74	17

16. 預提費用及其他應付款

預提費用及其他應付款包括：

	本集團	本公司		
	2005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04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05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04年 人民幣百萬元
應付中國電信集團款項	4,534	4,889	104	230
預提費用	12,330	15,923	571	2,094
客戶押金及預收賬款	10,021	6,719	44	—
	26,885	27,531	719	2,324

17. 融資租賃應付款

融資租賃應付款分析如下：

	本集團	
	2005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04年 人民幣百萬元
1年以內	114	163
1年到2年	55	110
2年到3年	—	51
最低租賃付款額合計	169	324
減去：應支付的未來期間利息	(9)	(11)
最低租賃付款額現值	160	313
減去：一年內到期部份	(108)	(156)
一年後到期部份	52	157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8. 遲延收入

遲延收入主要是指從用戶收取的一次性初裝費及裝機費未攤銷的部份及已售電話卡的未使用部份。初裝費及裝機費按預計的10年客戶服務期攤銷。自二零零一年七月一日起，本集團對新用戶不再收取初裝費。

	本集團	
	2005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04年 人民幣百萬元
年初餘額	36,771	46,601
本年增加		
—裝機費	1,431	2,135
—電話卡	3,895	4,392
	5,326	6,527
本年減少		
—初裝費攤銷	(6,781)	(8,458)
—裝機費攤銷	(2,970)	(2,865)
—電話卡使用	(4,638)	(5,034)
年末餘額	27,708	36,771
年末餘額包括		
—一年內攤銷部份	8,958	11,589
—一年後攤銷部份	18,750	25,182
	27,708	36,771

包括在其他非流動資產中的遲延支出是指與固定服務的裝機有關的已資本化的直接遞增成本。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未攤銷遲延支出為人民幣100.25億元（二零零四年：人民幣114.28億元）。

19. 股本

	本集團及本公司	
	2005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04年 人民幣百萬元
已註冊、發行及實收股本		
67,054,958,321股內資股，每股人民幣1.00元	67,055	67,055
13,877,410,000股H股，每股人民幣1.00元	13,877	13,877
	80,932	80,932

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9. 股本 (續)

於二零零四年五月，本公司發行5,318,181,818股每股面值為人民幣1.00元的新增H股，其中包括4,466,693,018股H股及8,514,888股美國存托股份（每股美國存托股份相等於100股H股）。每股H股和美國存托股份的發行價分別為港幣2.30元及29.49美元，並透過全球發行這些股票予香港及海外投資者。此外，作為全球發行的一部份，中國電信及其他內資股股東把其擁有的共531,818,182股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內資股轉為H股，並出售予香港及海外投資者。本公司從發行新H股籌得的款項淨額為人民幣127.02億元。

所有內資股及H股在所有重大方面均享有完全相等之權益。

20. 儲備

本集團	資本公積	股本溢價	重估盈餘	盈餘公積	法定公益金	其他儲備	留存收益	合計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2004年1月1日餘額	6,567	3,362	6,424	15,461	3,372	24,246	15,748	75,180
重估增值(附註4)	—	—	1,233	—	—	—	—	1,233
物業、廠房及設備重估增值的遞延稅項(附註9)	—	—	—	—	—	(378)	—	(378)
稅率變更的影響(附註9)	—	—	—	—	—	(244)	—	(244)
已實現重估增值	—	—	(72)	—	—	—	72	—
已實現土地使用權的遞延稅項	—	—	—	—	—	(165)	165	—
本年利潤	—	—	—	—	—	—	28,023	28,023
發股所得款項(已扣除發行費用人民幣2.94億元)	—	7,384	—	—	—	—	—	7,384
中國電信投入	—	—	—	—	—	—	100	100
從留存收益轉入其他儲備	—	—	—	—	—	2,653	(2,653)	—
就第二被收購集團所支付的收購對價(附註1)	—	—	—	—	—	(27,800)	—	(27,800)
從其他儲備轉入資本公積	(9,371)	—	—	—	—	9,371	—	—
利潤分配(附註(i)及(ii))	—	—	—	10,168	2,421	—	(12,589)	—
股息	—	—	—	—	—	—	(5,224)	(5,224)
2004年12月31日餘額	(2,804)	10,746	7,585	25,629	5,793	7,683	23,642	78,274
稅率變更的影響(附註9)	—	—	—	—	—	(5)	—	(5)
已實現重估增值	—	—	(134)	—	—	—	134	—
已實現物業、廠房及設備重估增值的遞延稅項	—	—	—	—	—	12	(12)	—
已實現土地使用權的遞延稅項	—	—	—	—	—	(189)	189	—
本年利潤	—	—	—	—	—	—	27,912	27,912
利潤分配(附註(i)及(ii))	—	—	—	9,509	1,285	—	(10,794)	—
股息(附註29)	—	—	—	—	—	—	(5,596)	(5,596)
2005年12月31日餘額	(2,804)	10,746	7,451	35,138	7,078	7,501	35,475	100,585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0. 儲備（續）

本公司					法定		留存收益／	
	資本公積	股本溢價	重估盈餘	盈餘公積	公益金	其他儲備	(虧欠)	合計
	人民幣 百萬元							
上年度已報告的2004年								
1月1日餘額	6,567	3,362	6,424	15,461	3,372	24,246	15,748	75,180
對附屬公司的投資的以前年度 的調整（附註3(iii)）	22,601	—	(6,424)	—	—	(24,246)	(33,298)	(41,367)
重列的2004年1月1日餘額	29,168	3,362	—	15,461	3,372	—	(17,550)	33,813
本年利潤	—	—	—	—	—	—	5,988	5,988
發股所得款項（已扣除發行費用 人民幣2.94億元）	—	7,384	—	—	—	—	—	7,384
利潤分配（附註(i)及(ii)）	—	—	—	10,168	2,421	—	(12,589)	—
股息	—	—	—	—	—	—	(5,224)	(5,224)
2004年12月31日餘額								
（附註3(iii)）	29,168	10,746	—	25,629	5,793	—	(29,375)	41,961
本年利潤	—	—	—	—	—	—	53,623	53,623
利潤分配（附註(i)及(ii)）	—	—	—	9,509	1,285	—	(10,794)	—
股息（附註29）	—	—	—	—	—	—	(5,596)	(5,596)
2005年12月31日餘額	29,168	10,746	—	35,138	7,078	—	7,858	89,988

附註：

(i) 根據公司章程，本公司須從按中國會計準則及制度計算的淨利潤提取10%作為法定盈餘公積金直至該公積金賬戶的餘額達到公司註冊股本的50%為止。法定盈餘公積金須在向股東分配股息前提取。本公司於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結轉人民幣25.70億元（二零零四年：人民幣24.21億元），即按中國會計準則及制度計算的淨利潤的10%，至此儲備金。

根據公司章程，董事會決議於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提取人民幣69.39億元（二零零四年：人民幣77.47億元）的任意盈餘公積金，即本年度按中國會計準則及制度計算的淨利潤的27%（二零零四年：32%），並提呈股東批准。

除非公司清算，否則法定及任意盈餘公積金不能用於股息分配。法定及任意盈餘公積金可以用作彌補以前年度虧損，亦可用作擴大生產經營或根據股東現持股比例發行新股轉增資本，或增加股東現有股票面值，但轉增資本後該賬戶的餘額不得低於註冊股本的25%。

(ii) 根據公司章程，本公司須從按中國會計準則及制度計算的淨利潤提取5%至10%作為法定公益金。此項基金可被用於公司職工的集體福利，例如建造職工宿舍、食堂和其他職工福利設施。除非公司清算，否則此項基金不能用於股息分配。此項基金須在向股東分配股息前提取。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會決議提取人民幣12.85億元（二零零四年：人民幣24.21億元），即本年度按中國會計準則及制度計算的淨利潤的5%（二零零四年：10%）至此基金，並提呈股東批准。

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0. 儲備 (續)

附註：

- (ii) 根據公司章程，可供分配給股東的留存收益為按中國會計準則及制度和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算的淨利潤的孰低者。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可供分配的留存收益為人民幣78.58億元，此乃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算的。如附註3(iii)所述，本公司對附屬公司的投資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政策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起作出變更，因此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下計算的可供分配留存收益有所影響。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可供分配留存收益的金額在該會計政策變更前為人民幣206.09億元，此乃按照中國會計準則及制度計算的。二零零五年財政年度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建議的期末股息約為人民幣63.15億元並未於資產負債表日在財務報表中確認為負債（附註29）。

21. 經營收入

所有列示年度的經營收入是指提供固定電信服務而取得的收入。本集團的經營收入主要包括：

附註	本集團	
	2005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04年 人民幣百萬元
一次性和裝費收入	(i) 6,781	8,458
一次性和裝機費收入	(ii) 2,970	2,865
月租費	(iii) 30,351	29,827
本地通話費	(iv) 47,624	47,646
國內長途	(iv) 25,993	26,231
國際長途	(iv) 3,407	3,788
互聯網	(v) 17,862	14,109
基礎數據	(vi) 2,958	3,015
網間結算	(vii) 12,838	10,719
網元出租	(viii) 4,464	4,154
增值業務	(ix) 9,976	6,120
其他	(x) 4,086	4,280
	169,310	161,212

附註：

- (i) 指一次性收取的固定電信服務的初裝費攤銷額。
- (ii) 指一次性收取的固定電信服務的裝機費攤銷額。
- (iii) 指每月向使用本集團電話服務的用戶收取的費用。
- (iv) 指向用戶提供電話服務收取的通話費。
- (v) 指提供互聯網連接服務的收入。
- (vi) 指提供基礎數據傳輸服務的收入。
- (vii) 指向國內及國外電信運營商收取的連接本集團固定通信網絡以傳送話音及數據信息的網間互聯結算收入。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1. 經營收入（續）

附註：

- (viii) 指向租用本集團固定電信網絡的其他國內電信運營商和商業用戶收取的租賃費收入。本集團收取的電路出租費是按出租的電路條數和每條出租電路租賃費計算的。本集團與其客戶的租賃協議通常以一年為期限。
- (ix) 主要指向用戶提供包括來電顯示、短訊、電話信息服務及電話鈴聲等增值服務而取得的收入。
- (x) 其他經營收入主要包括銷售、維修及維護客戶終端設備及提供諮詢服務而取得的收入。

22. 其他經營費用

其他經營費用包括：

	附註	本集團	
		2005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04年 人民幣百萬元
網間互聯結算支出	(i)	5,473	4,095
捐贈		21	17
其他		24	27
		5,518	4,139

附註：

- (i) 網間互聯結算支出指因需使用其他國內及國外電信運營商的網絡來完成從本集團固定電信網絡始發的通話及信息而向其他電信運營商支付的網絡使用費。

23. 經營費用合計

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經營費用合計包含員工費用人民幣249.60億元（二零零四年：人民幣232.33億元）及核數師酬金人民幣0.46億元（二零零四年：人民幣0.48億元）。

24. 財務成本淨額

財務成本淨額包括：

		本集團	
		2005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04年 人民幣百萬元
發生的利息支出		6,763	6,834
減：資本化的利息支出*		(1,062)	(1,467)
淨利息支出		5,701	5,367
利息收入		(243)	(231)
匯兌虧損		42	207
匯兌收益		(605)	(3)
		4,895	5,340
*在建工程利息資本化率		2.1%-5.1%	4.1%-5.2%

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5. 所得稅

合併損益表中的所得稅包括：

	本集團	
	2005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04年 人民幣百萬元
計提的中國所得稅準備	5,927	5,114
遞延稅項(附註9)	233	73
	6,160	5,187

預計稅務與實際稅務支出的調節如下：

	本集團	
附註	2005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04年 人民幣百萬元
未計所得稅的本年利潤	34,114	33,263
按法定稅率33%計算的預計中國		
所得稅支出	(i) 11,258	10,977
附屬公司收益的稅率差別	(i) (1,689)	(1,608)
不可抵扣的支出	(ii) 720	294
非應課稅收入	(iii) (2,651)	(3,266)
國產設備採購稅務優惠	(1,478)	(1,210)
所得稅	6,160	5,187

附註：

- (i) 除本公司部份附屬公司按0%至15%的優惠稅率計算所得稅外，本集團根據中國有關所得稅法律和法規按應課稅所得的33%法定稅率計算中國所得稅準備。
- (ii) 不可抵扣的支出主要是超出法定可抵稅限額的員工費用及其他支出。
- (iii) 非應課稅收入主要是不需要交納所得稅的初裝費。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6. 董事及監事酬金

以下為已付或應付給本公司董事及監事的酬金：

董事及監事	薪酬、津貼		以股份為 基礎的報酬			合計	
	袍金 人民幣千元	及實物利益 人民幣千元	獎金 人民幣千元	退休福利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執行董事							
王曉初	—	304	33	—	61	398	
冷榮泉	—	274	30	—	55	359	
吳安迪	—	259	251	278	51	839	
張繼平	—	259	251	278	51	839	
黃文林	—	259	251	278	51	839	
李 平	—	259	251	278	51	839	
韋樂平	—	259	251	278	51	839	
楊 杰	—	259	191	—	49	499	
孫康敏	—	258	191	—	50	499	
程錫元	—	159	475	232	13	879	
馮 雄	—	182	487	232	57	958	
獨立非執行董事							
張佑才	130	—	—	—	—	130	
羅康瑞	208	—	—	—	—	208	
石萬鵬	130	—	—	—	—	130	
徐二明	50	—	—	—	—	50	
謝孝衍	173	—	—	—	—	173	
監事							
張秀琴	—	130	262	209	44	645	
李 健	—	32	78	151	12	273	
徐蔡燎	—	23	63	128	10	224	
馬玉柱	—	43	87	209	15	354	
李 井	—	53	104	—	13	170	
謝頌光	—	70	120	—	16	206	
王煥惠	10	—	—	—	—	10	
獨立監事							
朱立豪	60	—	—	—	—	60	
	761	3,082	3,376	2,551	650	10,420	
二零零四年	524	2,271	3,277	2,446	515	9,033	

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7. 最高薪人士

於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集團五位最高薪人士包括本公司四名董事，其酬金已包含於附註26。於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集團五位最高薪人士包括本公司的一名董事，其酬金已包含於附註26。餘下最高薪人士並非本公司董事或監事，其酬金分析如下：

	2005年 人民幣千元	2004年 人民幣千元
薪酬、津貼及實物利益	850	2,777
退休福利	82	223
	932	3,000

就人數及酬金範圍對上述最高薪人士的酬金分析如下：

	2005年 人數	2004年 人數
折合港幣 零至1,000,000元	1	4

於所列示年度內，以上員工並沒有收取任何加入公司的獎勵酬金或離開公司的補償或放棄收取任何酬金。

28. 本公司股東應佔利潤

已包括在本公司單獨財務報表的本公司股東應佔合併利潤為人民幣184.51億元（二零零四年（重列）：人民幣59.88億元）。

29. 股息

董事會於二零零六年三月二十二日通過決議，建議本公司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期末股息按相當於每股港幣0.075元計算，合計約為人民幣63.15億元。此項建議尚待股東週年大會審議批准。此股息並未於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中計提。

根據於二零零五年五月二十五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之批准，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期末股息為每股人民幣0.069139元（相當於港幣0.065元），共計人民幣55.96億元已獲宣派及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二十三日派發。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0. 每股基本淨利潤

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每股基本淨利潤是按本公司股東應佔利潤人民幣279.12億元除以80,932,368,321股計算。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每股基本淨利潤是按本公司股東應佔利潤人民幣280.23億元及本公司於本年度內已發行股份的加權平均股數，即78,839,968,917股計算。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加權平均股數反映了於二零零四年五月所發行的5,318,181,818股新H股（附註19）。

攤薄之每股淨利潤並未列示，因於各年度內並沒有具攤薄潛能之普通股。

31. 承擔及或有事項

經營租賃承擔

本集團透過不可撤銷的經營租賃租用業務場所。這些經營租賃並沒有關於或有租賃租金的條款，也沒有任何租賃協議包括可能要求將來更高的租金或強制增加股息、附加債務及／或進一步租賃的遞增條款。本公司沒有重大租賃承擔。

於二零零四年及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超過一年期的不可撤銷的經營租賃項下，其最低租賃付款額於以下時期繳付：

	2005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04年 人民幣百萬元
1年以內	326	369
1年至2年	195	187
2年至3年	134	137
3年至4年	119	124
4年至5年	108	127
其後	180	341
最低租賃付款總額	1,062	1,285

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計入合併損益表的與經營租賃相關的租賃費用為人民幣12.08億元（二零零四年：人民幣12.71億元）。

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1. 承擔及或有事項 (續)

資本承擔

於二零零四年及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及本公司的資本承擔列示如下：

	本集團		本公司	
	2005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04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05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04年 人民幣百萬元
已授權及已訂約				
－物業	513	918	148	17
－電信網絡廠房及設備	2,278	3,947	16	36
	2,791	4,865	164	53
已授權但未訂約				
－物業	1,896	1,699	110	287
－電信網絡廠房及設備	3,047	9,168	15	15
	4,943	10,867	125	302

或有負債

- (a) 本公司及本集團接獲中國律師的意見，表示除卻本公司在重組中及收購中分別注入本公司的原有業務及被收購集團的業務所產生或相關的負債外，本公司及本集團並沒有承擔任何其他負債，而且本公司及本集團無須就中國電信集團在重組及收購前出現的其他債務和責任，承擔共同和個別的責任。
- (b) 於二零零四年及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沒有為其他企業提供銀行信貸擔保的或有負債或其他或有負債。

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就銀行向其附屬公司提供信貸而作出的擔保，其未來可能須償還的最高未貼現金額為人民幣14.97億元（二零零四年：人民幣18.84億元）。本公司會監察這些擔保的情況來確定是否有可能已發生損失，並當損失的金額可以被估計時予以確認。於二零零四年及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預計要為這些擔保支付的可能性不高，因此並沒有計提任何有關損失。

法律方面的或有事項

本集團是某些法律訴訟中的被告，也是在日常業務中出現的其他訴訟中的指定一方。儘管目前無法確定這些或有事項、法律訴訟或其他訴訟的結果，管理層相信任何由此引致的負債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或經營業績構成嚴重的負面影響。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2. 風險集中的情況

信貸及集中風險

現金和現金等價物、定期存款、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的賬面值為本集團對於金融資產的最大信貸風險。本集團的大部份應收賬款是源於向家庭用戶和其他不同行業的商業用戶提供電信服務。本集團不斷就客戶的財務狀況進行信貸評估，一般不會要求就應收賬款提供抵押品。

本集團擁有多元化的客戶基礎。於所列示年度，沒有從任何單一客戶取得的收入佔本集團總收入的10%以上。

本集團並不擁有一旦突然中止會給其運營帶來嚴重影響的任何集中的債務、服務、特許權、許可證及其他權利資源。本集團把其現金存放於數家中國大型國有金融機構。

業務及經濟風險

本集團在中國運營其主要業務，因此所需特別考慮的因素和重大風險與在美國和西歐運營的公司常見風險並不相同。這些風險主要是關於政治、經濟及法律環境及中國社會不確定因素、信息產業部對其某些業務的影響力以及電信行業的競爭環境等。此外，與本集團無關或不受到其控制的政治考慮因素，亦可能影響本集團及時和以有利的方式洽商並執行特定業務發展項目的能力。儘管中國政府在過去二十多年來一直推行經濟改革政策，但是不能保證中國政府會繼續推行這些政策，或者該政策不會被大幅度改動。現時亦無法保證中國政府會貫徹或有效地推行經濟改革。因此，稅率或稅收方式的改變、關稅保護及其他進口限制的減少及國家政策和法律的改變都會影響電信行業，也可能會對本集團的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構成負面影響。

本集團的固定電信網絡與其他國有電信運營商互聯互通，在日常業務中，本集團亦會出租固定電信網絡予這些運營商。網間互聯結算與網元出租收費均受信息產業部規管。本集團與其他國有電信運營商的網間互聯結算與網元出租的交易具體如下：

	2005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04年 人民幣百萬元
網間互聯結算收入	10,947	8,964
網間互聯結算支出	2,643	2,190
網元出租收入	2,020	2,701

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2. 風險集中的情況 (續)

貨幣風險

本集團絕大部份獲取收入的業務都以人民幣進行交易，而人民幣不能完全自由兌換為外幣。一九九四年一月一日，中國政府將外幣匯率併軌，引入由中國人民銀行公佈單一匯率的制度。然而，匯率併軌並不表示人民幣可以自由兌換為美元或其他外幣。所有外幣交易須繼續通過中國人民銀行，或通過獲授權買賣外幣的其他機構或交換中心進行。如要獲得中國人民銀行或其他機構批准以外幣付款，則須呈交付款申請表格連同供應商發票、船務文件及已簽定的合同等。

於二零零五年七月二十一日，中國人民銀行宣佈中國政府改革匯率管理機制，採用基於市場供應及需求的浮動匯率管理，並參考多類貨幣。

利率風險

本集團的帶息債務的利率和還款期載於附註14。

33. 關聯方交易

倘若一家公司有能力直接或間接控制，或共同控制另一家公司，或對另一家公司的財務和經營決策行使重大影響力，這些公司便屬於關聯方。同受一方控制的公司也視為關聯方。

(a) 與中國電信集團的交易

本集團為中國電信（一家由中國政府擁有的公司）的成員公司，與中國電信的其他成員公司有重大的交易和業務關係。由於這種關係，這些交易的條款有可能跟與無關聯的企業進行的交易條款有所不同。

在日常業務中與中國電信集團進行的主要交易如下：

	附註	2005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04年 人民幣百萬元
電信設備及物資採購	(i)	267	304
工程施工、設計和資訊技術服務	(ii)	6,575	6,568
提供後勤服務	(iii)	2,632	2,417
提供末梢服務	(iv)	2,456	2,490
提供綜合服務	(v)	425	361
經營租賃費用	(vi)	386	393
集中服務費用	(vii)	275	163
網間互聯結算收入	(viii)	183	98
網間互聯結算支出	(viii)	725	201
應付中國電信集團款及貸款的利息支出	(ix)	2,849	2,426



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3. 關聯方交易 (續)

(a) 與中國電信集團的交易 (續)

附註：

- (i) 指本集團就中國電信集團提供設備及材料採購服務而已付及應付的佣金。
- (ii) 指中國電信集團為本集團提供的網絡工程施工、設計和資訊技術服務。
- (iii) 指本集團已付及應付中國電信集團就提供文化、教育、衛生和其他社區服務的費用。
- (iv) 指本集團已付及應付中國電信集團就提供輔助性服務如修理及維護電信設備以及某些客戶服務的費用。
- (v) 指本集團已付及應付那些不在其他關聯方交易合約範圍內的中國電信集團成員就提供電信設備採購、網路設計、軟體升級、系統集成和製造電話卡等服務的費用。
- (vi) 指本集團已付及應付中國電信集團的業務場所及省際傳輸光纖租賃費。
- (vii) 指中國電信向本集團收取的關於共用集團服務和國際電信設備相關的費用淨額。
- (viii) 指本集團應收及應付中國電信的國內長途電話的網間互聯結算收入及支出。
- (ix) 指本集團就第一次及第二次收購而應付中國電信的遞延對價款項和從中國電信集團取得的貸款所支付及應付的利息(附註14)。

分別包含在下列賬項餘額內的應收／應付中國電信集團款項列示如下：

	2005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04年 人民幣百萬元
應收賬款	224	235
預付款及其他流動資產	606	640
 應收中國電信集團款項總額	830	875
 應付賬款	6,886	7,067
預提費用及其他應付款	4,534	4,889
短期貸款	20,384	10,089
長期貸款及應付款	40,150	50,150
 應付中國電信集團款項總額	71,954	72,195

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3. 關聯方交易 (續)

(a) 與中國電信集團的交易 (續)

應收／應付中國電信集團款項，除短期貸款和長期貸款及應付款外，均無附帶利息及抵押，並且是按照一般商業條款償還的。應付中國電信集團的短期貸款和長期貸款及應付款的相關條款列載於附註14。

於二零零四年及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為應收中國電信集團款項計提呆壞賬耗蝕虧損。

(b) 主要管理人員的酬金

主要管理人員指那些有權力及責任直接或間接地計劃、指導及控制本集團的活動的人士，包括本集團的董事及監事。

本集團的主要管理人員的酬金匯總如下：

	2005年 人民幣千元	2004年 人民幣千元
短期僱員福利	7,219	6,072
離職後福利	650	515
以股份為基礎的報酬	2,551	2,446
	10,420	9,033

上述報酬已在(附註23)的員工費用中反映。

(c) 離職後福利計劃的供款

本集團為員工參與了各省、直轄市政府組織安排的各種定額供款離職後福利計劃。離職後福利計劃的詳情列示於附註34。

(d) 與其他中國國有企業的交易

本集團是一家由國家擁有的企業，並於現時由國家擁有的企業所主導的經濟體系下運營。除與母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發生交易外，本集團的日常業務中有若干交易是與由中國政府及其附屬機關直接或間接擁有或控制的企業（統稱「國有企業」）發生的。這些交易包括商品買賣、提供及接受服務、資產租賃及融資活動，其交易條款與非國有企業的交易條款相似，並已在財務報表中反映。

本集團與其他由國家擁有的電信運營商在提供電信服務的過程中涉及的主要交易於附註32中列示。

管理層認為上述資料已對關聯方交易提供適當披露。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4. 離職後福利計劃

按照中國法規，本集團為員工參與了各省、市政府組織安排的各種定額供款退休計劃。本集團按員工薪金、獎金及某些津貼的18%至20%不等的比率，向退休計劃供款。參加計劃的員工有權獲得相等於按其退休時薪金的固定比率計算的退休金。除上述每年供款之外，本集團對於這些計劃相關的退休金福利再無其他重大付款責任。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供款為人民幣22.58億元（二零零四年：人民幣20.31億元）。

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應付定額供款退休計劃的供款為人民幣5.91億元（二零零四年：人民幣5.99億元）。

35. 股份增值權

為給予高級管理人員更大激勵，本公司為這些員工實行股份增值權計劃。在此計劃下，股份增值權分為單位授出，每單位對應1股本公司H股。在股份增值權計劃下本公司毋須發行股份。當行使股份增值權時，獲授予者將獲得在扣除適用代扣代繳所得稅後以人民幣計算的現金款。這款項相當於行使的股份增值權單位數量乘以其行使價與行使時本公司H股市價之差額，並根據當時人民幣與港元的適用匯率轉換成人民幣。

在二零零三年三月，本公司的薪酬委員會批准了授予2.765億股份增值權單位給合資格的員工。根據此計劃，由授予之日起開始，所有股份增值權的行使合約年期為六年，行使價格為每單位港幣1.48元。獲授予者於獲得股份增值權後首18個月內不得行使。截至獲得股份增值權日期起計第三、四、五及六週年之日，任何人士可行使的股份增值權之數目分別不得超過該人士所獲股份增值權總額的25%、50%、75%及100%。

在二零零五年四月，本公司的薪酬委員會批准了授予5.60億股份增值權單位給合資格的員工。根據此計劃，由授予之日起開始，所有股份增值權的行使合約年期為六年，行使價格為每單位港幣2.78元。獲授予者於獲得股份增值權後首24個月內不得行使。截至獲得股份增值權日期起計第三、四、五及六週年之日，任何人士可行使的股份增值權之數目分別不得超過該人士所獲股份增值權總額的25%、50%、75%及100%。

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0.7億（二零零四年：0.7億）股份增值權單位已被行使。

本公司就股份增值權在適用的歸屬期確認相關的費用。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確認的股份增值權薪酬費用為人民幣0.81億元（二零零四年：人民幣0.70億元）。

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5. 股份增值權 (續)

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股份增值權負債的賬面價值為人民幣1.29億元(二零零四年：人民幣1.13億元)。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歸屬期滿的股份增值權的內在價值為人民幣0.004億元(二零零四年：無)。

36. 金融工具的公平價值

本集團的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定期存款、投資、應收賬款、應收中國電信集團款項、預付及其他應收款。本集團的金融負債包括貸款、應付賬款、應付中國電信集團款項、預提費用及其他應付款。本集團並無為買賣目的持有或發行金融工具。

下文關於本集團金融工具公平價值的估計數字、方法和假設，是為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的規定而作出，並應與本集團的合併財務報表和相關附註一併閱讀。本集團是使用其認為合適的市場信息和評估方法來釐定估計的公平價值數額。然而，在詮釋市場數據時需要作出一定的判斷，以便定出公平價值的估計數字。因此，本文所呈示的估計數字不一定可以標示本集團在目前市況下的可變現數額。所使用的市場假設情況及／或估計方法有異，便可能對估計的公平價值數額構成重大的影響。

以下總結了對本集團金融工具的公平價值進行估計的主要方法和假設。

長期貸款及應付款：長期債務的公平價值是採用本集團可在現行市場獲取的相同性質和期限的貸款之利率對未來現金流量作出折現的方法估計的。本集團於二零零四及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長期貸款及應付款的賬面金額和公平價值列示如下：

	2005年		2004年	
	賬面金額 人民幣百萬元	公平價值 人民幣百萬元	賬面金額 人民幣百萬元	公平價值 人民幣百萬元
長期貸款及應付款	64,740	63,561	84,208	82,850

本集團的長期投資為非上市股權投資，而這類股權在中國並沒有公開的市場價格，因此要合理地估計其公平價值將會招致過高的額外費用。

基於所有其他金融工具的期限較短，所以其公平價值與賬面金額相近。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7. 會計估計和判斷

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和經營成果在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受所採用的會計方法、假設和估計所影響。對於一些很不容易從其他途徑取得資料的事項，本集團基於歷史經驗和其他各種本集團認為合理的假設，作出判斷和估計，並對這些估計作出持續的審核。在事實、情況和環境改變的情況下，實際和估計的結果可能會有所差異。

當審閱合併財務報表時，考慮的因素包括採取的主要會計政策、應用會計政策時作出的判斷和其他不確定因素以及所匯報的結果對環境及假設變更的敏感程度。本集團的主要會計政策於附註2列示。本集團相信在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以下的主要會計政策涉及最重要的判斷和估計。

一次性初裝費和裝機費的收入確認

本集團遞延啟動固網服務和安裝固定電話的一次性收入，並將這些收入按照預計十年的客戶服務期限進行攤銷。相關的新增直接成本（包括安裝的直接成本）亦予以遞延，並按照該預計客戶服務期限進行攤銷。本集團根據留存客戶的歷史經驗、預計未來競爭的水平、科技和功能過時對服務影響的風險以及科技革新和規管及社會環境預計的改變，來估計預計客戶服務的期限。假如競爭環境日趨激烈、電信科技的改變或其他因素的影響下導致本集團對預計客戶服務期限有所改變，確認遞延收入和取得客戶的相關遞延成本的金額和時間亦會發生變化。在列示的各年度中預計客戶服務期限沒有發生重大的改變。

呆壞賬的耗蝕虧損

本集團須估計由於客戶未能繳付款項而發生的呆壞賬耗蝕虧損。本集團會基於應收賬款賬齡的情況，客戶的信用可信性，和沖銷壞賬的歷史經驗作出估計。若客戶的財務現狀惡化，實際的沖銷可能比預計為高並可能對未來期間的業績產生較大影響。

長期資產的耗蝕

若有情況顯示長期資產的賬面價值不可能收回，這些資產可能被視為「耗蝕」，並可能須要根據附註2(l)中列示的長期資產耗蝕虧損準備的會計政策確認耗蝕虧損。長期資產的賬面價值會被定期檢閱，以確定可收回金額是否低於賬面價值。當因事項或情況改變顯示資產的賬面值有跡象可能發生減值時，這些資產便需進行減值測試。若減值情況發生，賬面價值須減至可收回金額。可收回金額是淨銷售金額和使用價值的較高者。由於本集團長期資產的市場價格不容易得到，銷售金額是很難準確地獲取。在估計使用價值時，由資產使用帶來的預計未來現金流貼現至現時價值，需要對收入和經營成本作出重大判斷。本集團利用所有現有的資料對可收回金額作合理的估算，包括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設以及收入和經營成本的推算。估計金額的變動可能對資產的賬面值產生重大的影響，並可能導致在未來期間計提額外的耗蝕虧損或沖回已計提的耗蝕虧損。

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7. 會計估計和判斷(續)

折舊

物業、廠房和設備根據直線法在預計使用年限並考慮預計殘值後進行攤銷。本集團每年檢閱資產的預計使用年限和殘值，用作確定每個報告年度的折舊費用。使用年限和殘值的確認是基於本集團對類似資產的歷史經驗和考慮了可預計的科技改變。若以往估計有重大改變時，會對未來期間的折舊費用進行調整。

38. 已發佈但尚未在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會計年度生效的會計準則修訂、新會計準則和詮釋可能帶來的影響

直至本報告發佈當日，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已發佈但尚未在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會計年度生效的會計準則修訂、新會計準則和詮釋列示如下：

開始或以後生效的會計年度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6號》—礦產資源的勘探和評價	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的披露	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詮釋委員會公告第4號》—決定一項安排是否包含租賃	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詮釋委員會公告第5號》—對環境再生補償基金擁有的權益	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詮釋委員會公告第6號》—參與特定市場引起的負債 —電機和電子設備廢料	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一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詮釋委員會公告第7號》—高通貨膨脹的經濟下應用 《國際會計準則第29號》中的重列方法	二零零六年三月一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詮釋委員會公告第8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的適用範圍	二零零六年五月一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詮釋委員會公告第9號》—對嵌入衍生金融工具再評估	二零零六年六月一日
《對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的修訂》—財務報告的表述：資本的披露	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
《對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的修訂》—員工福利—保險統計的得益和損失，集團計劃和披露	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
《對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的修訂》—於海外營運的淨投資	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
《對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的修訂》—金融工具：確認與計量 —預期內部交易的現金流量套期會計處理 —公平價值選擇權 —財務擔保合同	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 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 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
《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的修訂》—第一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



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8. 已發佈但尚未在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會計年度生效的會計準則修訂、新會計準則和詮釋可能帶來的影響 (續)

本集團正在評估這些修訂、新會計準則和詮釋對首次採用期間產生的影響。直至現時為止，本集團相信《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6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詮釋委員會公告第5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詮釋委員會公告第6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詮釋委員會公告第7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詮釋委員會公告第8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詮釋委員會公告第9號》、《對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的修訂》、《對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的修訂》以及《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的修訂》執行指引的修訂並不適用於本集團，而採用其他的修訂、新會計準則和詮釋對本集團的經營業績和財務狀況有重大的影響的可能性較低。

39. 比較數字

由於修訂了會計政策，故部份比較數字已作出調整，有關詳情載於附註3。

40. 最終控股公司

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母公司及最終控股公司為於中國境內成立的國有企業，中國電信集團公司。該公司並沒有編製公開發佈的財務報表。